

证券代码：603726

证券简称：朗迪集团

公告编号：2021-016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2021年5月19日、5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5月19日、5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产品结构及主营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

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披露了《朗迪集团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李逢泉先生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3,60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94%；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刘新怀先生和公司财务总监鲁亚波女士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拟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分别减持股份不超过 98,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5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逢泉先生及刘新怀先生已减持完毕，详见《朗迪集团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超过 1%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和《朗迪集团董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鲁亚波女士出具的告知函，其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亚波女士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经公司核实，除上述减持股份外，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5 月 20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1日